附件3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天文街道办事处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区委、政府的决定、指示，在辖区内行使政府管理职能。

2、负责辖区内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养、考核、监督等工作。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负责人民武装部、工会、共青团、妇联的领导和工作指导。

3、加强公租房的管理工作，履行社区建设工作职责。制定社区建设发展计划，对社区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组织兴办社会福利和社区服务事业，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险等社会保障工作。进行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公德教育，提高居民素质。努力探索和不断创新公租房社区的管理模式，积极协调市、区有关部门加强对公租房社区管理的指导与支持。鼓励引导和组织辖区单位和居民群众积极参与公租房和社区建设，促进公租房社区的安定、繁荣和有序管理。

4、负责辖区经济发展规划、经济社会统计、扶贫开发等职责。

5、负责民政、教育、卫生、计生、老龄事业发展、文化、体育、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职责。

6、负责信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处理邪教等职责。

7、负责承担政府委托的社区事务工作。负责社区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辖区党群活动点建设以及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提供便民服务政策咨询。指导开展居务公开以及社区养老服务站、社区教育服务站等建设。协助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社区养老、社区公共服务、社会救助、社会组织管理等工作。

8、负责承担文化、宣传、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培训等方面服务工作。负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宣传报道。组织开展辖区群众性文娱活动和公益活动。

9、负责承担就业、再就业、劳动和社会保障、社会保险、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优抚救济等工作的政策宣传、培训指导、综合服务及调查统计职责。

10、负责服役军人关系转接、联络接待、信息采集、政策咨询、帮扶援助等职责。

11、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消防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联系并参与城市管理、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市场监督管理等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12、负责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市政公用、市容环卫、环境保护、指导辖区内业主大会成立及业主委员会的选举工作，监督业主大会和业委会依法履行职责。监督物业服务企业工作和物业服务合同履行情况，调解物业管理纠纷，协调物业管理与社区建设的关系。

13、完成区委、区政府布置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街道办事处为区政府的派出机构，属全额拨款行政单位。设置党政内设机构9个，分别为党政办公室（挂人大办公室牌子）、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牌子）、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挂物业管理办公室牌子）、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街道下设一个参公事业单位和6个事业单位，分别为城管执法大队和社区事务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物业管理服务中心。街道编制人数46人，实有人数40人。

1. **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

2020年度收入总计3176.99万元，支出总计3176.99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23.67万元，下降0.7%;支出减少23.67万元，下降0.7%。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及公共安全支出等减少。

**2.收入情况**

2020年度收入合计3138.9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4.77万元，下降 1.4%，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及公共安全支出等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38.99万元，占100% 。此外，年初结转和结余38万元。

**3.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支出合计3176.9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33万元，增长0.5%，主要原因是年初存在结转和结余。其中：基本支出1293.28万元，占40.7%；项目支出1883.71万元，占59.3%。

**4.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8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176.99万元，支出总计3176.99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3.67万元，下降0.7%；支出减少23.67万元，下降0.7%。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及公共安全支出等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39.9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8.69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及公共安全支出等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65.67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村居工作经费、花红路社区专项经费、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经费等支出增加。

**2.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77.9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9.59万元，下降 5.1%。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及公共安全支出等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03.67万元，增长7.3%。主要原因是村居工作经费、花红路社区专项经费、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经费、垃圾分类专项经费等支出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8万元。

**4.比较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66.72万元，占52.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6.73 万元，增长4.4 %，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代表工作经费、信访事务等专项经费。

（2）科学技术支出18.99万元，占0.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8.9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科普活动经费。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5.7万元，占4.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7.43万元，增长 254.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政府购买文艺演出、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等文化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7.32万元，占1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1.01万元，增长24.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等专项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86.02万元，占2.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26万元，增长 63.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计划生育服务等专项经费。

（6）节能环保支出38万元，占1.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年初结转结余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经费。

（7）城乡社区支出695.44万元，占23.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50.93万元，下降 17.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减城管执法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76.96万元，占2.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7.58万元，增长55.9%，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职工住房补贴。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8万元，占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自然灾害救灾补助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93.2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72.6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9.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在职人员工资调标。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公用经费420.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9.16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业务活动增多及部分商品价格上涨。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招待费、车辆经费、维修（护）费、劳务费、邮电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199.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3.92万元，增长692.4%。收入来源包括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57万元、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30.04万元、用于其他抗疫相关支出112万元。本年支出199.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3.92万元，增长692.4%。主要支出是养老服务站建设补贴30万、玉马路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补贴10万，养老服务站运营补贴17万，严重精神病障碍患者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5.04万，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资金25万，抗疫特别国债资金112万。收支规模增加主要原因是2020年同期增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资金等专项资金。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8.96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2.04万元，下降57.3%，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今年减少公务用车次数，同时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严禁公车私用，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公务接待费下降。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单位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支出数一致。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7.91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科室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09万元，下降56.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公车运行维护成本，严禁公车私用，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公务接待费1.0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加班用餐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95万元，下降65.0%；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09万元，下降7.9%。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5辆；国内公务接待12批次271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0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38.92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1.58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0.63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9.16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业务活动增多及部分商品价格上涨。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5.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3.3%。主要用于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办公电脑购置及新成立社区空调购置。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525.1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个项目支出均按照相关立项依据立项，项目支出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执行，均完成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  |
| --- |
| “村居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49.09万元，执行数为749.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社区党务政务、社区建设等工作，二是辖区群众较满意。按照相关立项依据立项，项目支出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执行。绩效自评表如下：村居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村居工作经费　 | 项目编码 | 2020B1059　 | 自评总分（分） | 100分　 |
| 主管部门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天文街道办事处　 | 财政处室 | 　社保科 | 项目联系人 | 李莎　 | 联系电话 | 62896917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年度总金额 | 758.47　 | 　749.09 | 749.09　 | 100%　 | 10　 | 　10 |
| 其中：区级支出 | 758.47　 | 749.09　 | 749.09　 | 100%　 | 　10 | 10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1.做好辖区居民服务工作，充当街道与居民群众的桥梁、纽带，推动辖区社会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2.社区各支部不断加强党的建设，组织开展支部活动、培养发展党员。3.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收集信息、排查隐患。4.形成社区环境整治长效机制。5.完成区委、政府及各部门的各项目标考核。　 | 1.做好辖区居民服务工作，充当街道与居民群众的桥梁、纽带，推动辖区社会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2.社区各支部不断加强党的建设，组织开展支部活动、培养发展党员。3.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收集信息、排查隐患。4.形成社区环境整治长效机制。5.完成区委、政府及各部门的各项目标考核。　 | 　1、每季按时完成社区日常办公费、会议费及党务政务各项工作经费的拨付。2、每月根据社区建设、解决民生问题、保障日常运作正常开展工作完成经费支付工作。3、每月按时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及流动人口协管员专项服务经费。4、按工作进度进行经费支出，保障了社区工作能有序开展。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年初指标值 | 调整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是否核心指标 |
| 保障社区正常运转数 | 个　 | =　 | 4个　 | 　 | 4　 | 100　 | 6　 | 　6 | 　 |
| 社区工作人员人员数　 | 人　 | =　 | 75人　 | 　 | 75　 | 100　 | 6　 | 　6 | 　 |
| 　流动人口协管员人员数 | 人　 | =　 | 37人　 | 　 | 　37 | 100　 | 6　 | 　6 | 　 |
| 日常巡逻覆盖率　 | %　 | =　 | 100%　 | 　 | 　100 | 100　 | 　6 | 6　 | 　 |
| 为民办实事任务完成情况100%　 | %　 | =　 | 100%　 | 　 | 100　 | 100　 | 　6 | 6　 | 　 |
| 支付（结算）及时性　 | %　 | =　 | 100%　 | 　 | 100　 | 100　 | 10　 | 　10 | 　 |
| 解决民生问题、保障日常工作运行居民受益时间 |  |  | 长期 |  | 长期 | 100 | 8 | 8 |  |
| 社区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  |  | 良好 |  | 良好 | 100 | 8 | 8 |  |
| 拨付社区经费到位率 | % | = | 100% |  | 100 | 100 | 7 | 7 |  |
| 服务辖区居民人数 | 人 | ≥ | 135873人 |  | 135873 | 100 | 7 | 7 |  |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 ≥ | 90% |  | 90 | 100 | 20 | 20 |  |
| 资金执行率指标 | % | = | 100% |  | 100 | 100 | 10 | 10 |  |
| 说明 |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1.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 **其他收入**

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1. **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

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2896917